**成都体育学院研究生专项技能比赛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促进我校研究生运动技能水平提升，强化研究生培养质量，营造良好研究生学习氛围。经学校研究定于开展第四届研究生专项技能比赛。

**一、比赛名称**

成都体育学院第四届研究生专项技能比赛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成都体育学院研究生院

承办单位：体育教育训练一系、体育教育训练二系、体育教育训练三系、武术学院、艺术学院、休闲体育系、足球运动学院等研究生培养单位

**三、参赛对象**

一年级体育教育训练学、民族传统体育学专业硕士研究生以及一年级全日制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四、比赛时间**

5-6月

**五、比赛要求**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需成立系级竞赛工作指导小组，具体负责比赛相关事宜。各单位根据术科专项进行分类分组比赛，并自行设计比赛内容及评分标准要求，比赛重点考察研究生专项技术水平及实践技能。

**六、比赛流程**

各培养单位按照学校规定的时间具体组织比赛，每个专项组评出一、二、三等奖，获奖名单由各培养单位统一报送研究生院，由学校颁发证书及奖品。

**七、专项分组及奖项设立**

篮球、排球、足球、田径、武术、体操 健美操、体育舞蹈（含艺术体操舞蹈）、羽毛球、乒乓球、网球、游泳、大众健身健美、户外（含高尔夫）。

5 - 9人   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1名，三等奖2名；

10-15人   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

16-30人   设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5名；

31-40人   设一等奖3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8名；

   本方案自颁布之日起实施，解释权归研究生院。

研究生院

2018年4月10日